



固定资产投资

2024 04001 7012 02949

北京市考古研究院（北京市文化遗产研究院）

考古保函〔2024〕231号

签发人：郭京宁

关于海淀区功德寺棚户区改造项目资金平衡 用地（自行拆分地块1、自行拆分地块3） 地下文物保护工作的函

北京万方安和投资有限公司：

2024年9月16日至9月24日，我院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《北京市地下文物保护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对海淀区功德寺棚户区改造项目资金平衡用地（自行拆分地块1、自行拆分地块3）占地范围内进行了考古勘探。本项目总用地面积82554.686平方米，本次申报面积57742.036平方米，实际完成考古勘探面积57742.036平方米，勘探区域内未发现古代文化遗存。

此前，我院已完成该项目其他区域的考古工作，其中自行拆分地块2考古勘探面积24812.65平方米，总计考古勘探面积82554.686平方米。

目前，该项目占地范围内考古工作已全部结束，原则同意贵司办理后续手续。

特此函告。

(本页无正文)



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

(联系人 王峥骞 联系电话 18613213962)

主题词：文化 文物 考古 勘探 函件

北京市考古研究院(北京市文化遗产研究院)

2024年9月25日

共印1份